

# 城校共生背景下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创新研究

郑莹

(大连艺术学院 辽宁大连 116600)

**【摘要】**以城校共生视角审视艺术高校与所在城市的关系,给艺术高校发展指明了新的社会服务路径。本文梳理出城校共生背景下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特点,有助于更好地认知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重要作用,并为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具体实践提供理论参考。归纳、总结出城校共生背景下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发展路径,有助于更好地发挥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职能,提高其服务社会的有效性。

**【关键词】**城校共生;艺术高校;社会服务

高校因城市而兴,城市因高校而盛。一座高等学府代表了所在城市的精神内涵,是所在城市新驱动力的源泉。城市与市内的高等学府相辅相成,既相互开拓着各自的发展空间,也相互支持,塑造着整座城市的文化内涵。从宏观视角来看,高等学府与自己所在的城市产生出了强烈的情感链接、发展联系,可以说两者形成了一种特殊的命运共同体。因此,高校管理者和教师需要认识到城与校共生共存的紧密联系,不可把学校成长和城市发展相阻隔,而应将支持城市发展视为高校成长的焦点和历史使命,紧密联系高校的人才培育、科研学术、服务群众、传承创新等教育功能,充分利用好高校人才高地、教育高地、科研高地、精神高地等长处,向城市发展给予自身擅长的人力资源和智力资源支持。聚焦艺术高校服务社会功能的有效发挥,重点在于提出具体的实施路径,向社会提供符合时代进步精神、科学发展理念的优秀作品和优质服务,以适应步入全面小康后,社会大众持续上升的文化精神需求。

## 1 城校共生背景下,艺术高校服务社会路径选择的重要性

服务社会是高校的基本职能之一。教育部高教司综合处吴爱华在《城校共生,产教融合,推动高等教育创新,增强服务社会能力》的报告中就指出,高校要与地方政府共赢发展,自身发展“小逻辑”要服从服务于社会需求的“大逻辑”。艺术高校依据学校自身的艺术特色,其服务社会的路径需要依据自身实际,提供与普通高校有差别的服务。艺术高校同样需要注重城校共生理念并努力践行,从艺术服务人民出发,优化艺术服务供给结构对需求结构的适应性和灵活性,是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出发点亦是落脚点,因而路径选择的不言自明。

在城校共生背景下,艺术高校服务社会路径选择就成为其中的关键所在:一方面,有利于提高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质量和效率,推动艺术高校的品质发展和内涵建设;另一方面,有利于更好地满足社会需求和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求,推动文化的发展繁荣。

## 2 城校共生背景下,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特点

城校共生背景下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高校职能呈现出由“外观需求”到“内省供给”,由“规模数量”到“内涵质量”的发展趋势,将艺术高校发展与所在城市发展有机结合在一起,即从以前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强调艺术高

校服务社会、满足社会需求的多少与程度及广泛性,转向在重视市场需求的基础上,以加强艺术高校作为供给方的结构改革,提高社会服务供给的质量与层次及针对性。在此基础上,梳理出城校共生背景下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特点。

### 2.1 城校共生背景下,突出城市文化发展

在全方位的艺术高校城校共生视角下,可以看出高校艺术服务质的改变,这类改变正视了艺术高校自我应承担城校共生责任的积极反应。显然如今的城市文化行业发展方式已经与艺术高校密切联动。新的城校共生理念将有效改善原有的艺术高校提供艺术服务中的弊病。过去,艺术高校,只关注流程环节中的各项收益,艺术高校服务社会功能自然受到一些损害。这使得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文艺项目不能进行可持续发展,让城市文化和艺术高校都没有得到真正的进步。艺术高校在经历了改变之后,将真正扭转老旧管理方式为艺术高校带来的巨大惯性。

例如,艺术高校围绕城校共生理念设置自身发展目标,以城市市民文化需要为自身文化内容供给的考虑基础,以城市发展最大化来制定艺术高校发展各项具体目标,艺术高校战略与计划执行可以改变原有单纯盈利的目标,让更多的社会资源被艺术高校所利用。此外,城校共生理念指引下艺术高校管理模式可以配合新颖的城市发展模式,从本质上改变了艺术高校单一利用自身资源发展的这一受限制局面,其将组织管理核心要素转移到如今艺术高校所能利用到的全部社会资源综合运用与搭配管理上。

### 2.2 城校共生背景下,优化艺术高校发展战略

从艺术高校外部来看,运用城校共生理念进行艺术高校转型,可以使得艺术高校主动承担更多城校共生社会责任,在社会中树立艺术高校有社会担当的正面、积极、阳光、新形象;从艺术高校内部看,主动担当城校共生社会责任,使艺术高校提供的文化产品和文化服务得到了更多市民的信赖,并且最大限度扩大了潜在消费群体,从而明显加快文化产品的社会影响力;艺术高校团队对艺术高校的价值观也更加认同,综合这些正面的影响实现了艺术高校社会效益与教育效益的最大化。

### 2.3 城校共生背景下,调整艺术高校服务对象

城校共生理念指引下的艺术高校社会服务模式发生了许多积极的改变。除了艺术高校社会服务目标与服务内容产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之外,艺术高校的服务对象也由

于指引理念的调整而进行了必要的调整。从艺术高校内部角度看,老旧的艺术高校服务社会方法中,服务对象只有艺术高校内部和学校周边的市民百姓,艺术高校社会服务资金使用分配以及艺术高校硬件设施、设备和物资原材料的支配主要关注学校自身发展,而不顾及艺术高校已经承担的城校共生责任。如此资源分配和项目安排使得艺术高校培养的艺术人才对自身需要面对人民群众了解很少,从而形成象牙塔效应,让艺术脱离生活、脱离群众,进而使得艺术高校的发展不能适合社会客观现实需要,让艺术高校的产品和服务变为落后于社会需要的局面。

城校共生理念可以帮助艺术高校充分应用各类可以触及的社会资源,让艺术高校团队更多地了解城市、走进市民。充分利用社会资源打造精品文化项目,使得城市精神和城市文化行业更好的生发展。

### 3 城校共生背景下,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发展路径

#### 3.1 创新多元化的服务社会形式

##### 3.1.1 丰富地区文化社会生活

艺术高校应当利用自身艺术院团优势,组织学生团体和下属艺术团体为当地群众定期举办音乐会;有特色的艺术高校可以鼓励院校下的时装、美术团体不定期举行服装展示会、美术展览、艺术品展示会等;在特殊节日或者纪念日,鼓励艺术高校内的艺术专业院系组织学生打造具有教育意义的剧目,在机关、部队、基层演出。让多元化的艺术高校服务社会项目,满足城市中不同人群、不同行业的文化需要,与各个团体一起助力城市成长。

##### 3.1.2 提升地区群众文化艺术水平

充分发挥艺术高校的艺术教育优势,与本地街道建立文化结对关系,进行文化、艺术讲座,进行音乐、绘画指导、指导体育竞技活动,让更多市民有机会接触艺术,也能提高自身艺术技能。运用艺术高校的艺术教育能力,在中小学普及艺术知识,指导成立少儿民族管弦乐团。

##### 3.1.3 进行培训和继续教育

拓展艺术高校艺术教育广度,为城市储备一批艺术教育人才。与城市教育局协作,为义务教育阶段音乐教师进行声乐培训,为社会提供艺术类的成人教育和自考教育。

##### 3.1.4 主办承接各类赛事

充分发挥艺术高校在视觉艺术专业中的能力,与城市旅游部门协作组织城市视觉作品设计大赛,承办“全国高等院校服装类专业教学成果展示”活动等。

##### 3.1.5 产学研一体化

通过与艺术高校合作,将实践教学成果和科研成果转化为产品、商品,为艺术高校、市场服务。成立文化创新创意产业基地,鼓励艺术高校毕业生毕业后创业和吸引艺术大师入驻,致力于为艺术高校提供创意氛围、场地服务、发展机遇和增值空间。

#### 3.2 构建立体化的服务社会机制

#### 3.2.1 宏观层面

《关于高等学校开展社会服务的有关问题的意见》《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等规范性文件中都有对高校服务社会的内容和要求,但是规范性文件的效力远低于法律文件的效力,我国高校服务社会职能的切实发挥,除了倡导,更应该吸取国外一些有益的做法,通过立法来护航。社会应该为高校服务社会提供保障支持,如良好的投融资体系的建立,刺激教育投资注入,变高校院内资源为社会文化资源,适当引入社会力量,为艺术高校提供多元社会艺术服务助力,促进艺术高校回馈城市支持;规范化、专业化文化中介机构的设立,是联络政府、高校、艺术高校的纽带;联通社会资本、高校人才、艺术信息、技术支持、知识产权保护等文化产业发展要素,促进产学研的高效、快速融合。

#### 3.2.2 中观层面

一是艺术高校要充分利用自己的学科专业优势,打破学科专业壁垒,走特色化服务社会发展之路;二是艺术高校要立足城市、立足社区,服务社会必须以推动城市社区的综合实力和社会文化进步为目标;三是艺术高校必须将服务社会制度化、规范化,克服服务的随意性、不规范性,切实增强服务社会的实效性和长效性;四是艺术高校服务社会必须将政治思想性、艺术人民性、技术创新性密切联系。

#### 3.2.3 微观层面

艺术高校广大师生要培养、强化服务社会的意识。对教师而言,是服务社会是推动实践教学水平提升,推进科研成果转化的最佳途径;就学生而言,服务社会是培养学生城校共生感,提高实践动手能力、创新能力和丰富社会经验的有效方法,进而将意识转化为行动,积极主动投入到服务社会的实践当中。

## 4 结语

城校共生理念指导高校开展社会服务创新之处在于聚焦问题研究,是针对艺术高校;突出问题导向,是解决其服务社会的问题;明确研究目标,是给出服务社会的路径方法。建立城校命运共同体、利益共同体、发展共同体,使艺术高校更好地发挥学科专业优势,有效地、高效地服务社会,具有极强的针对性、现实性和创新性。能更好地发挥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职能,提高其服务社会的有效性。

**作者简介:** 郑莹(1992.1—),女,内蒙古赤峰人,硕士研究生,讲师,研究方向:高等教育学,教育领导与管理。

**基金项目:** 辽宁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城校共生背景下艺术高校服务社会的发展路径研究课题(课题批准号:JG20DB140)成果。

## 【参考文献】

- [1] 周浩波.地方综合性大学社会服务职能的时代特征与实践路径[J].现代教育管理,2021(2):16-22.
- [2] 张继明.高校社会服务观重塑与创业型高校建设[J].创新与创业教育,2021,12(4):84-90.